

2019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九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二〇二〇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主要职责，根据《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3）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基层人民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4）依照法律规定对由本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5）对全市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6）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7）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8）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9）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监狱、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10）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11）对基层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12）组织对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进行研究，向省人民检察院及有关部门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理论研究工作。

（13）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14）按管理权限，协同市级主管部门和县（市、区）委主管部门管理、考核基层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领导干部。

（15）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16) 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技术工作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 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6858.81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498.83 万元,下降 2.87%,主要原因是受工程施工进度影响,2019 年度办案基地建设项目经费支出较 2018 年度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5874.8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836.89 万元,占 99.7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38 万元,占 0.24%。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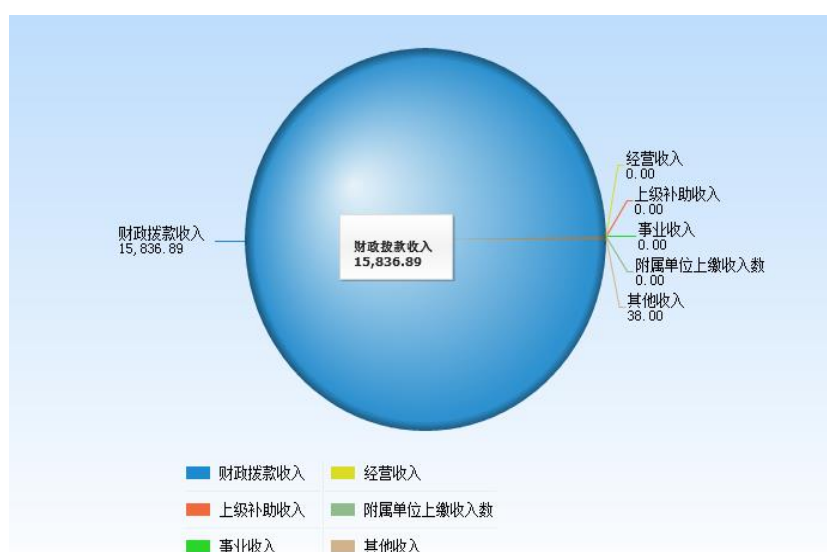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构成情况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5794.08 万元,其中:基本

支出 8415.32 万元，占 53.28%；项目支出 7378.76 万元，占 46.7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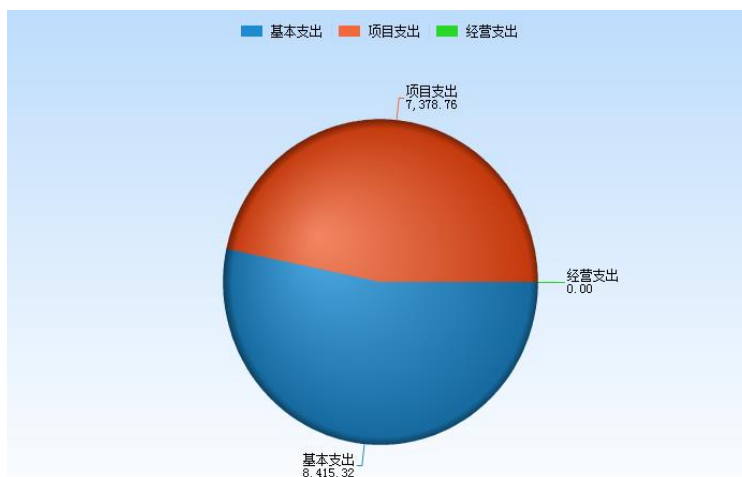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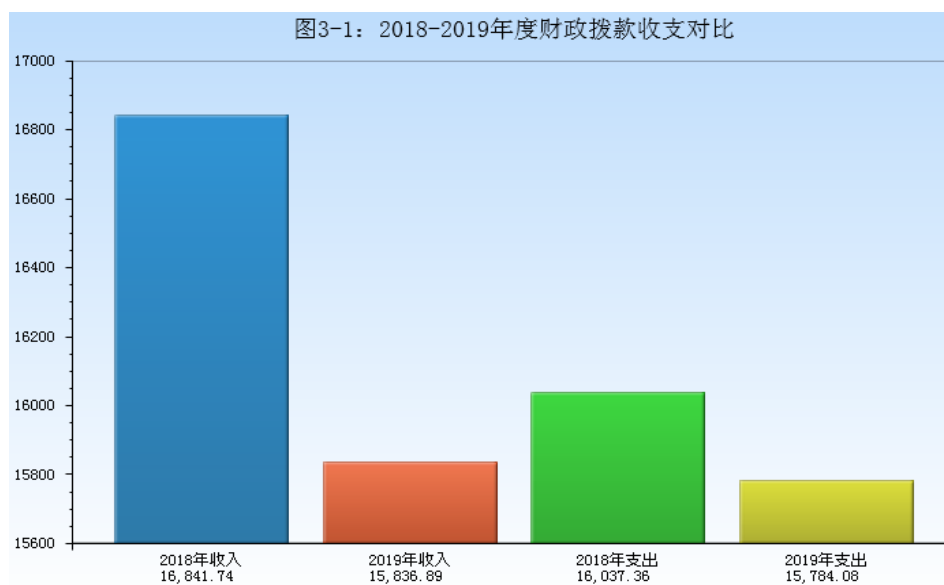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构成情况（按支出性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15836.89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1004.85 万元，降低 5.97%，主要是受工程施工进度影响，办案基地建设项目经费预算减少；本年支出 15784.08 万元，减少 253.27 万元，降低 1.58%，主要是受工程施工进度影响，办案基地建设项目经费支出减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压减。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836.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53%(如图 4)，比年初预算增加 4879.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追加新增军转干部人员经费以及办案基地建设项目经费由财政代列预算；本年支出 1578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4.04%，比年初预算增加 4826.2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增军转干部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以及由财政代列预算的办案基地建设项目经费按工程进度拨付本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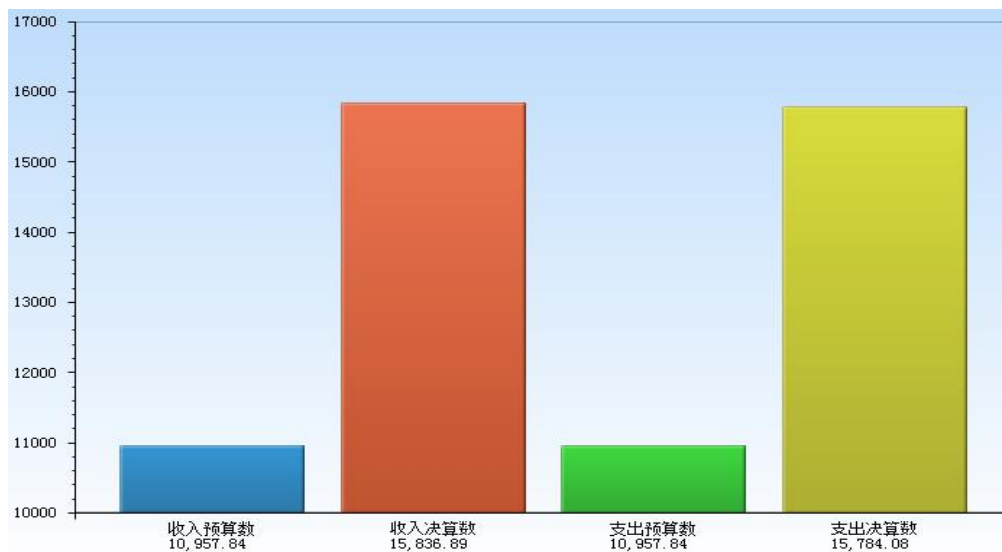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预决算收支对比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784.0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支出 14160.32 万元，占 89.7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12.82 万元，占 5.15%；住房保障（类）支出 461.1 万元，占 2.92%；卫生健康（类）支出 349.84 万元，占 2.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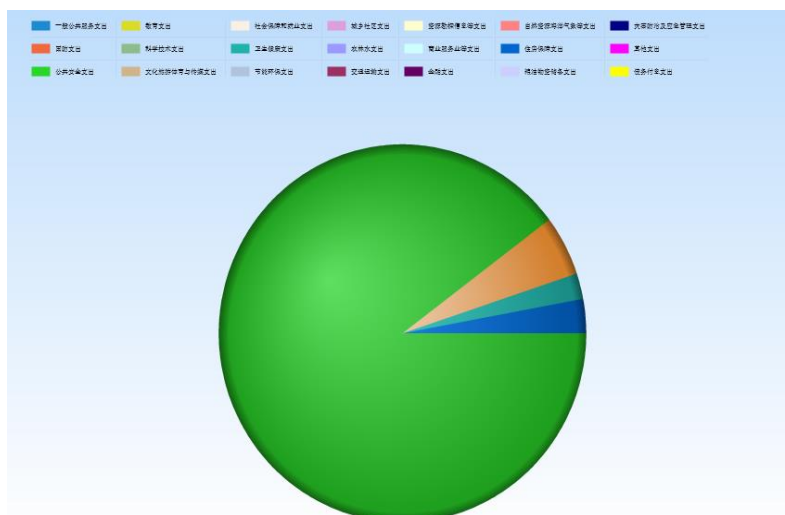


图 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15.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502.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913.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93.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较预算减少 49.79 万元，降低 34.75%，主要是日常工作中严格规范管理“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度减少 74.25 万元，降低 44.27%，主要是认真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精神，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根据业务工作变化，实际用车成本降低，支出较上年有所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3.37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45.73 万元，降低 32.88%，主要是按照公务用车有关政策，加强了公务车辆出行管理，节约了开支；较上年减少 74.1 万元，降低 44.25%，主要是严格控制公车使用，根据业务工作变化，实际用车成本降低，减少了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较上年无增减变化，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7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5.73 万元，降低 32.88%，主要是按照公务用车有关政策，加强了公务车辆出行管理，节约了开支；较上年减少 74.1 万元，降低 44.25%，主要是严格控制公车使用，根据业务工作变化，实际用车成本降低，减少了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2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

待共 20 批次、15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4.06 万元，降低 97.12%，主要是严格执行机关公务接待审批制度，节约了开支；较上年度减少 0.15 万元，降低 55.27%，主要是严格按预算执行接待标准。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33 个，共涉及资金 7074.8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院大多数项目能够实现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发挥了良好的资金使用效益，为各项检察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有力的支持。但是也在少数项目因为客观政策变化，项目实施环境变化等因素未能达到预期效果。我院将进一步提高专项项目绩效管理水平，推动改进专项项目管理工作。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2019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项目及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19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19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年预算数为 308 万元，执行数为 3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加强智慧检务、电子检务等信息化装备的购置，实现科技强检；二是通过专用设备的购置不断提升办案质量，保障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业务保障能力仍需提升；二是设备使用满意度仍需提升。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与各相关处室多沟通，提升检务保障能力；二是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装备采购的针对性。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9 年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装备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08	到位数：	308	执行数：	308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8	其中：财政资金	308	其中：财政资金	30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加强智慧检务、电子检务等信息化装备的购置实现科技强检。2、通过专用设备的购置，不断提升办案质量，保障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			1、突出技术支撑，率先搭建了公益诉讼平台，提高了办案效率。2、积极适应信息化发展新趋势，完成了移动办公一体化平台、远程提审平台的建设，实现了办文、办会、办事的集约化、智能化、便捷化，有效提高了工作效率，节约了司法资源。3、市县两级院全部部署了智能语音转换系统，建成了远程视频提讯平台，实现了语音实时转换			100%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和从检察院到看守所的远程视频提讯。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28)	设备到位率	90%	95%	14
			案件审结率	80%	90%	14
		质量指标 (9)	验收合格率	98%	100%	5
			政府采购率	90%	96%	4
		时效指标 (3)	购置计划执行率	95%	100%	3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40)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优	优	38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满意度	满意	满意	9
	总分					97

(2) 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1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证办公楼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行，及时解决办公楼出现的各种故障，避免安全隐患；二是及时维护办公楼各项设备，延长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有效提高国有资产利用率。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是办公大楼故障降低率有待提高；二是受益人群满意度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日常维护，及时解决各种故障；二是增加办公大楼维护费经费预算申请。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大楼运行维护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0	到位数：	160	执行数：	160
	其中：财政资金	160	其中：财政资金	160	其中：财政资金	16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证办公楼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及时解决各种故障，避免安全隐患		全年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102 次，故障维修次数 1185 次，保证了办公楼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40）	数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次数	90	102	8
			故障报修次数	1000	1185	8
		质量指标	维修合格率	100%	100%	8
			故障报修完成率	100%	100%	8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故障处理及时性	98%	100%	8
	预算执行率指标（10 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效益指标 (40)	社会效益指标	故障降低率	10%	12%	18
			安全检查合格率	100%	100%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满意	满意	9
			总分			97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评价项目“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如下：

(1) 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宪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规定，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人民检察院通过行使检察权，监督法律实施，惩罚犯罪活动，保护国家安全、人民民主专政政权和社会主义制度，尊重和保障人权，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合法权益，维护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人民检察院依法行使下列职权：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批准或者决定是否逮捕犯罪嫌疑人；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决定是否提起公诉，对决定提起公诉的案件支持公诉；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对诉讼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判决、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实行法律监督；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根据人民检察院职权和工作的特殊性，检察办案业务费是人

民检察院常年立项项目。

②项目主要实施内容和范围。

办案业务经费是指人民检察院为履行特定职责任务发生的办案（业务）相关支出，包括：办案费、消耗费、业务租赁费、业务维修费、检察宣传费、教育培训费、奖励费、派驻机构经费和其他业务费。

③项目资金投入情况。

我院 2019 年度收到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市级财政资金 700 万元，2019 年度投入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资金 225.62 万元，结余 474.38 万元已上缴市财政。

（2）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①通过经费的使用促进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保障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

②提升办案质量，加大办案力度，强化工作实效，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

③通过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有力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3）自评工作情况。

①自评的组织工作。

为保证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我院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崔少波为组长，刘德军为副组长，赵钊、丁丽娜、张田苗为成员，负责绩效评价的组织管理和实施工作。

②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a. 评价方法

根据相关资料以及项目特点，采取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运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现场核查法、访谈等方法开展评价工作。

因素分析法。在评价过程中，对监察体制改革、预算资金到位情况以及我院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等外部、内部影响因素进行了分析探讨，以此作为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部分依据。

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上一年度与本年度预算执行情况、预期绩效目标与最终实施效果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现场核查法。评价工作组通过现场核查项目相关业务情况和财务资料，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访谈。通过与项目相关处室人员进行座谈，针对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的内容和特点，听取项目相关人员工作情况汇报，汇总关键问题以及相关意见和建议。

b. 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评价报告三个阶段。

前期准备

一是按照绩效评价工作要求，明确绩效评价的内容和范围，初步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二是召开座谈会，对工作方案进行反复讨论并充分征求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意见，对工作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三是通知各相关处室提供相关资料，主要包括部门分工、项目管理、资金使用等相关制度资料及财务资料，为实施评价工作奠定基础。

组织实施

评价工作小组对该项目绩效目标的相关佐证材料进行收集、梳理。第一，对相关资料进行查阅、核实、分析，确保所提供数据和资料真实、可靠。第二，将项目资料按照评价体系指标分类，形成资料清单。第三，逐一梳理各文件内容，将存在的问题以批注形式予以说明，同时梳理资料过程中将项目资料依照资料清单顺序排序编码。第四，与相关人员进行沟通并对照资料清单核实，确保项目资料完整性，随时删除已核实的批注问题，即时更新备注信息，保证项目资料、实施流程、存在的问题及重点信息同时展现。

小组成员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并通

过分析收集的数据、资料，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评分，形成项目绩效评分表。

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形成绩效评价档案。

(4)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工作小组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5号）、《石家庄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6号）发文要求，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制定了该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权重为：产出指标 40 分（包含数量、质量、时效）、预算执行率指标 10 分、效益指标 50 分（社会效益）。

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准确反映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项目产出（40分）	产出数量（28分）	数量完成率	项目实际完成数量与计划完成数量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	数量完成率=（实际完成数/计划完成数）×100% 实际完成数：一定时期（本年度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核项目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完成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完成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完成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产出 质量(9分)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产出 时效(3分)	完成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预算 执行率 (10分)	预算 执行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项目 效益(50分)	项目 效益(50分)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级 指标	二 级 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分)	分)		间接影响情况。	

(5) 项目执行及绩效实现情况。

①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2019 年度我院检察办案业务费项目预算 700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资金；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金额 225.6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32.23%，该项得分 3 分。

经自查，由于受司法体制改革，监察体制改革等原因，检察办案工作开展受到影响，与之相应的预算出现结余，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

② 项目产出 (40 分)

a. 产出数量 (28 分)

2019 年办案业务费项目办理案件数 4367 件、案件审结率 84.12%、购买检察业务书刊 1161 套、逮捕率为 82.35%，均达到预期指标值。该项得 28 分。

b. 产出质量 (9 分)

息诉罢访率 100%、抗诉率 123.53%、差旅费报销合规率 100%，均达到预期指标值。该项得分 9 分。

c. 产出时效 (3 分)

检察业务书刊订阅及时率 100%，达到预期指标值。该项得分 3 分。

③ 项目效益 (50 分)

社会效益（50分）

检察建议采纳率75%、对社会稳定影响情况为优。该项得分49分。

扣分原因在于我院检察工作宣传需进一步加强。

（6）项目综合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部预〔2020〕10号）发文要求，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等有关规定，对2019年度办案业务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估工作。通过查阅资料、实地调研等方式，客观、公正地开展评价工作，对项目的投入、过程控制、产出、效果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

该项目最终绩效评价得分92分，我们认为该项目总体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7）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①对检察工作宣传的认识不深刻。

宣传内容范围局限于突出队伍建设和中心工作，对于各项具体的检察业务工作反映不够，不能较好地把握社会和公众对检察信息的需求，不能较好地贴近实际、贴近群众、贴近生活，宣传的效果和影响力有待提高。

整改措施：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深刻认识检察宣传工作是检察机关的喉舌，是检察工作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发展检察事业的重要手段；要把检察工作宣传纳入重要工作议程，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将检察工作宣传融入到司法办案的每一个环节；牢牢把握好社会和公众对检察信息的需求点，不断拓宽检察宣传内容范围，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

②绩效管理理念在实际工作中的运用不充分。

存在“重资金使用，轻绩效管理”的问题。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侧重于资金支出的合法性和合规性，而对绩效管理的重要性认识不到位；绩效管理仅限于财政支出评价，在预算执行中缺乏对项目过程的绩效监控，没有全过程、全方位展开。

整改措施：

将绩效观念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决算、监督全过程，加大对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第一，将绩效管理和财政预算进行有效结合，优化预算编制，加强对预算支出的约束，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率。第二，基于绩效评价结果，找出资金在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并对这些问题进行分析，提出相应的建议以及措施，再进行落实和监督。

市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业务费（专项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情况	预算数:	700	到位数:	700	执行数:	225.62	32.23%
	其中: 财政资金	700	其中: 财政资金	700	其中: 财政资金	225.6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通过经费的使用促进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保障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等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保障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中心工作的顺利开展。2、提升办案质量,加大办案力度,强化工作实效,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3、通过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有力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1.全年办理案件数4367件,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加大了办案力度。2.积极参与社会综合治理,全年共接受群众来信1056件,回复率100%,认真组织开展信访积案化解专项活动,成功化解历史信访积案461件,化解率100%,有力维护了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3.提高政治站位,提升办案质量,严把案件质量关,全年共批准逮捕涉黑涉恶犯罪492人,为及时有效打击黑恶势力犯罪作出积极贡献。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28)	办理案件数		3500	4367	7
			案件审结率		80%	84.12%	7
			检察业务书刊数量		1000	1161	7
			逮捕率		80%	82.35%	7
		质量指标 (9)	息诉罢访率		90%	100%	3
			抗诉率		100%	123.53%	3
			差旅费报销合规率		100%	100%	3
		时效指标 (3)	检察业务书刊订阅及时率		98%	100%	3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0%	32.23%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检察建议采纳率		70.00%	75.00%	25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0)	标(50)	对社会稳定性的影响情况	优	优	24
	总分					9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预算执行率偏低 原因：由于受司法体制改革，监察体制改革等原因，检察办案工作开展受到影响。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13.15 万元，比 2018 年度减少 286.82 万元，降低 23.9%。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各项机关运行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7 辆，比上年减少 2 辆，主要是之前年度实际报废车辆履行了报废手续。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4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8 台（套），比上年减少 15 套，主要是报废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5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减少 8 套，主要是报废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8 套。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本部门 2019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相关支出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83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14,170.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38.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12.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349.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461.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874.89	本年支出合计	52	15,794.0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983.9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064.73
	27			55	
总 计	28	16,858.81	总 计	56	16,858.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5,874.89	15,836.89					38.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0.00	50.00					
2013105	专项业务	50.00	5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11.09	14,073.09					38.00
20404	检察	14,111.09	14,073.09					38.00
2040401	行政运行	6,793.75	6,793.7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24	1,179.24					38.00
2040409	“两房”建设	4,965.49	4,965.49					
2040410	检察监督	225.62	225.6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909.00	909.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11	814.1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14.11	814.11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5	28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56	480.5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0	5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84	349.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84	349.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81	192.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03	15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9.84	549.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9.84	549.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9.84	549.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5,794.08	8,415.32	7,378.7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70.32	6,791.56	7,378.76			
20404	检察	14,170.32	6,791.56	7,378.76			
2040401	行政运行	6,961.89	6,791.56	170.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6.38		1,256.38			
2040409	“两房”建设	5,198.51		5,198.51			
2040410	检察监督	225.62		225.6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27.93		52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2.82	81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12.82	812.8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5	28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27	479.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0	5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84	349.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84	349.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81	192.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03	15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10	461.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10	461.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10	46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836.8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14,160.32	14,160.32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12.82	812.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349.84	349.8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461.10	461.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5,836.89	本年支出合计	53	15,784.08	15,784.0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953.9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006.73	1,006.7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953.93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 计	29	16,790.81	总 计	58	16,790.81	16,790.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5,784.08	8,415.32	7,368.7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13105	专项业务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4,160.32	6,791.56	7,368.76
20404	检察	14,160.32	6,791.56	7,368.76
2040401	行政运行	6,961.89	6,791.56	170.32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46.38		1,246.38
2040409	“两房”建设	5,198.51		5,198.51
2040410	检察监督	225.62		225.6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527.93		52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2.82	812.8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12.82	812.8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3.15	28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9.27	479.2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0.40	50.4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9.84	349.8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9.84	349.8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2.81	192.8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7.03	15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10	461.1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10	461.1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10	46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34.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11.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527.18	30201	办公费	37.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80.8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23.1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0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1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9.82	30206	电费	19.5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90	30207	邮电费	191.3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4.80	30208	取暖费	22.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73.1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17	30211	差旅费	59.6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7.1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7.2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9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7.9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8.08	30216	培训费	4.5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4.74		公务接待费	0.1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14.0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2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89.9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0.82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6.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12.57	30229	福利费	33.6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4.1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53.2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2.7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2			
人员经费合计		7,502.17	公用经费合计					913.1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3.28		139.10		139.10	4.18	93.49		93.37		93.37	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石家庄市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